

交银施罗德裕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7 月 20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0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交银裕盈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77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11 月 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1,682,173.5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对宏观经济运行趋势、财政以及货币政策变化趋势作出分析和判断，对未来市场利率趋势及市场信用环境变化作出预测，动态调整大类金融资产比例，自上而下决定债券组合久期、期限结构、债券类别配置策略，在严谨深入的分析基础上，综合考虑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供求关系、信用风险的大小和流动性的好坏等影响因素，深入挖掘价值被低估的标的券种。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债券型基金，其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中等风险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裕盈纯债债券 A	交银裕盈纯债债券 C	交银裕盈纯债债券 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776	519777	02034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 174, 635. 01 份	1, 688, 050. 08 份	486, 819, 488. 45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4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交银裕盈纯债债券 A	交银裕盈纯债债券 C	交银裕盈纯债债券 D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0, 509. 84	17, 134. 75	1, 280, 182. 35
2. 本期利润	26, 511. 11	14, 776. 59	879, 612. 9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 0096	0. 0093	0. 007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 407, 648. 75	1, 726, 694. 96	523, 014, 491. 7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 0734	1. 0229	1. 0743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的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交银裕盈纯债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 92%	0. 05%	0. 62%	0. 04%	0. 30%	0. 01%
过去六个月	1. 64%	0. 04%	0. 91%	0. 04%	0. 73%	0. 00%
过去一年	1. 20%	0. 06%	-0. 56%	0. 06%	1. 76%	0. 00%
过去三年	7. 75%	0. 07%	5. 12%	0. 08%	2. 63%	-0. 01%
过去五年	13. 48%	0. 06%	8. 48%	0. 07%	5. 00%	-0. 01%
过去七年	20. 03%	0. 06%	10. 29%	0. 07%	9. 74%	-0. 01%
自基金合同	34. 07%	0. 06%	9. 18%	0. 07%	24. 89%	-0. 01%

生效起至今						
-------	--	--	--	--	--	--

交银裕盈纯债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2%	0.04%	0.62%	0.04%	0.30%	0.00%
过去六个月	1.76%	0.04%	0.91%	0.04%	0.85%	0.00%
过去一年	1.29%	0.06%	-0.56%	0.06%	1.85%	0.00%
过去三年	7.77%	0.07%	5.12%	0.08%	2.65%	-0.01%
过去五年	12.76%	0.06%	8.48%	0.07%	4.28%	-0.01%
过去七年	18.35%	0.06%	10.29%	0.07%	8.06%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2.55%	0.06%	9.18%	0.07%	23.37%	-0.01%

交银裕盈纯债债券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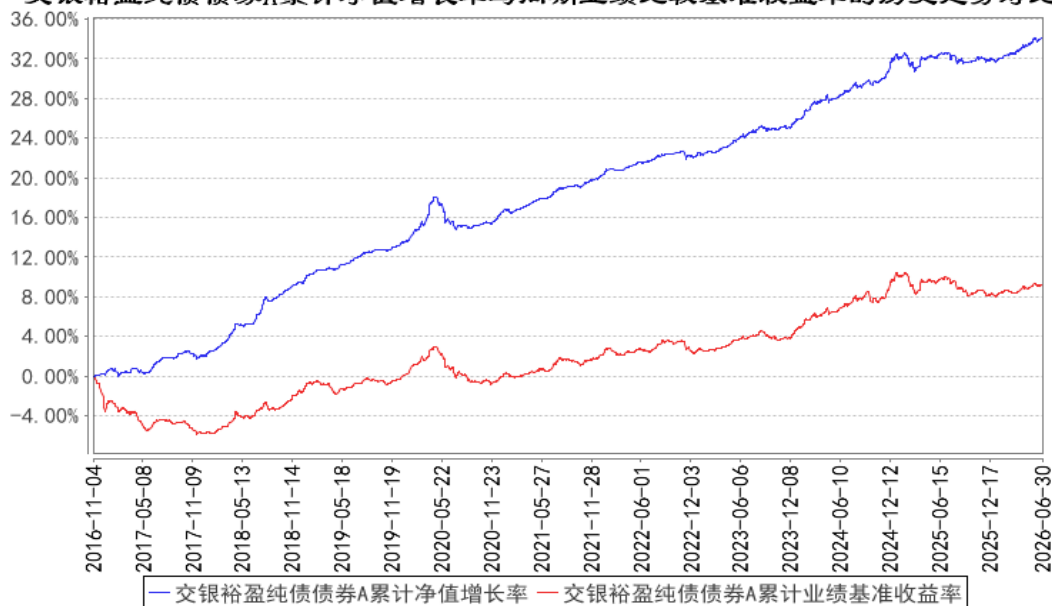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3%	0.04%	0.62%	0.04%	0.31%	0.00%
过去六个月	1.78%	0.04%	0.91%	0.04%	0.87%	0.00%
过去一年	1.35%	0.06%	-0.56%	0.06%	1.91%	0.0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6.45%	0.07%	4.55%	0.08%	1.90%	-0.01%

注：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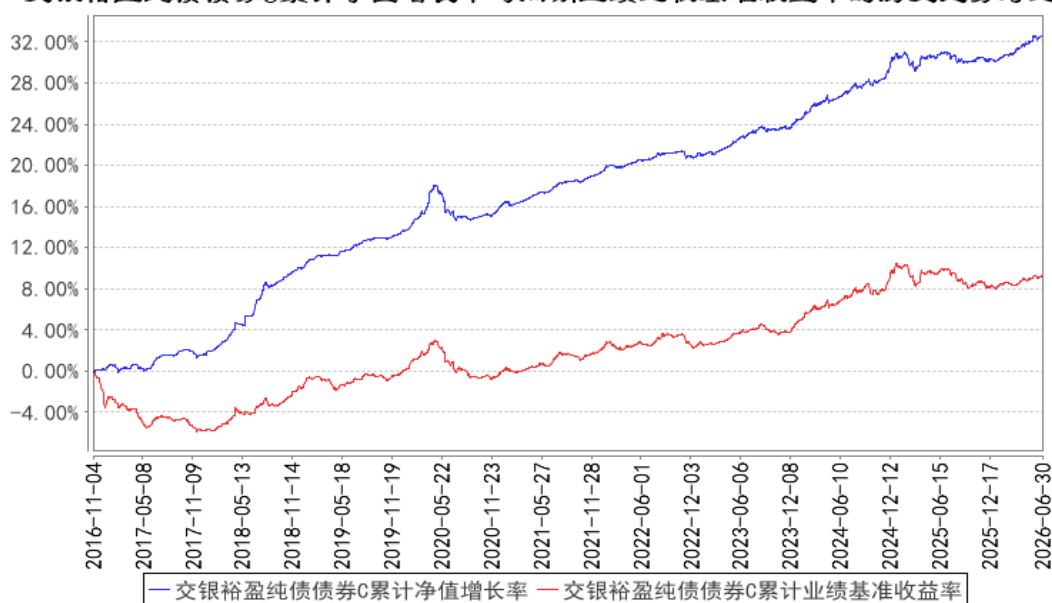
2、交银裕盈纯债债券 D 上述“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实际为“自基金份额类别首次确认起至今”，下同。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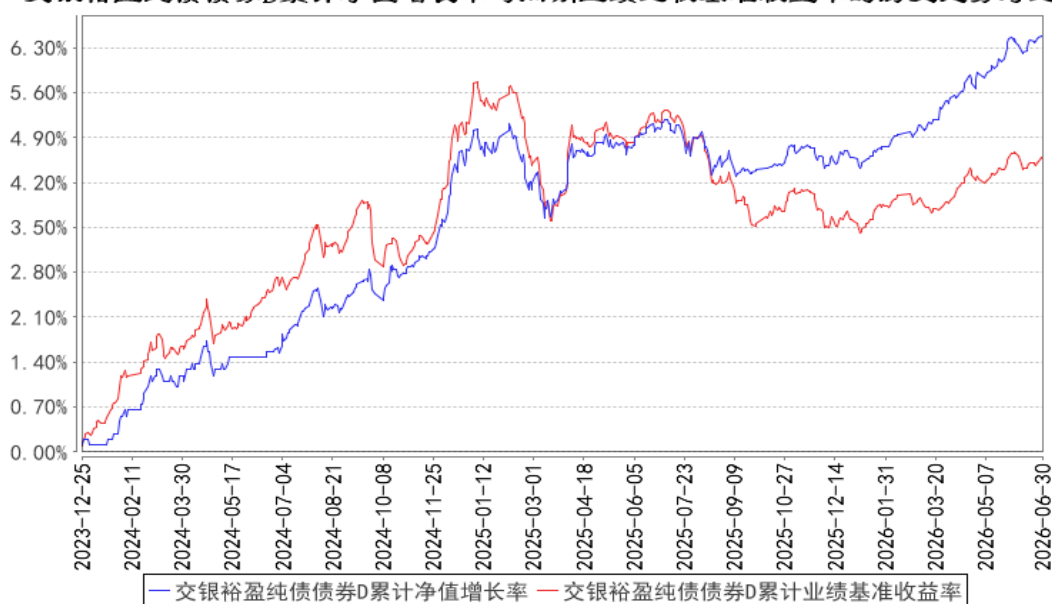
交银裕盈纯债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交银裕盈纯债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交银裕盈纯债债券D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 6 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2、本基金自 2023 年 12 月 22 日起，开始销售 D 类份额，投资者提交的申购申请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被确认并将有效份额登记在册。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于海颖	基金经理、混合资产投资总监	2022 年 11 月 12 日	—	20 年	硕士。历任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固定收益事业部投资管理部总经理。2016 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公司固定收益（公募）投资总监、多元资产管理总监。
张顺晨	基金经理	2025 年 1 月 17 日	—	10 年	博士。历任国金证券研究所研究员。2017 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
苏建文	基金经理	2025 年 1 月 23 日	—	7 年	硕士。2019 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混合资产投资部基金经理助

					理。
虞汉阳	基金经理	2026 年 2 月 7 日	-	8 年	博士。历任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专户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高级交易员。2025 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期后变动（如有）敬请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控制制度和公平交易监控制度来保证旗下基金运作的公平，旗下所管理的所有资产组合，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和私募资产管理计划均严格遵循制度进行公平交易。

公司建立资源共享的投资研究信息平台，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在交易执行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全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非集中竞价交易、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场外交易，遵循公平交易分配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公司中央交易室和风险管理部进行日常投资交易行为监控，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各账户公平交易进行事后分析，于每季度和每年度分别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以及不同时间窗口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通过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公平对待旗下各投资组合，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没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的情形，本基金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

易价差未出现异常。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以来，境内债券市场整体呈现收益率震荡下行、短端表现强于长端的“配置牛”格局，收益率曲线呈现“牛市陡峭化”特征。4 月上旬，中东地缘局势出现阶段性缓和迹象，国际原油价格自高位回落，叠加银行间资金面持续宽松，债市做多情绪延续，10 年期国债收益率跌破 1.80% 关口。与此同时，保险公司在负债端持续扩张、权益配置要求边际调整的背景下，对超长债的配置意愿也有所回升，成为长端市场的重要增量资金来源。进入 5 月至 6 月，国内经济环比动能出现一定放缓迹象，社会消费品零售、房地产销售及部分投资类数据表现偏弱；海外方面，美联储主席在多个场合释放偏鹰派表态，市场对美联储年内降息路径的预期一度降温，但整体未改变境内资金面相对宽松的格局。长端利率延续下行趋势，6 月初 10 年期国债活跃券收益率一度下探至 1.70% 下方，创年内新低。6 月中下旬，跨季资金面阶段性收紧，叠加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提速对流动性形成一定扰动，长债收益率一度小幅反弹。6 月 17 日陆家嘴论坛期间，央行提出将优化公开市场临时隔夜正、逆回购操作机制，并收窄短端利率走廊区间至 50BP；6 月 25 日，央行正式公告将于 6 月 29 日、30 日增加隔夜逆回购操作品种，市场普遍将其视为一次事实上的边际宽松，叠加当月 MLF 连续第二个月加量续作，资金面担忧明显缓解，债市情绪再度转暖，10 年期国债期货主力合约创年内新高。

报告期内，本基金二季度延续精细化运作的管理思路，结合品种利差、期限利差及流动性溢价等指标的阶段性变化，动态优化组合内部的券种与期限结构，并通过骑乘及杠杆策略的灵活运用，为投资者获取相对基准的增厚收益。

展望 2026 年三季度，我们判断债券市场大概率延续箱体震荡格局，但内部仍存在结构性交易机会。

宏观基本面方面，二季度以来经济增长动能已现边际放缓迹象，7 月中旬即将公布的上半年宏观经济数据以及月末中央政治局会议对下半年经济工作的定调，将成为观察后续政策取向的重要窗口。政策层面，三季度历来是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的高峰期，我们预计三季度政府债券净供给将维持在相对高位，可能对供求关系形成阶段性扰动。货币政策方面，央行在陆家嘴论坛后已正式落地隔夜逆回购工具，短端利率走廊进一步收窄，后续该工具操作利率及频率的变化，将是观察政策取向的重要信号。整体判断，三季度资金面仍有望维持相对均衡，但阶段性波动较二季度或有所加大。

操作策略上，我们将重点关注以下方面：一是密切跟踪政府债券发行节奏与资金面变化，把握因阶段性供给扰动而产生的交易机会；二是持续观察收益率曲线形态变化，在长端与超长端期

限利差保护相对充裕的窗口，适度运用骑乘策略以增厚组合收益；三是保持对央行政策工具（隔夜逆回购、买断式逆回购、MLF 续作及降准等）动态的高度关注，灵活调整组合久期与杠杆水平，以从容应对资金面的阶段性波动；四是持续跟踪中东地缘局势、国际油价走势及海外主要央行政策动向等外部变量，防范其对国内债市可能形成的输入性扰动。在市场窄幅震荡预期的大环境下，我们力争通过精细化的管理，为投资者创造稳健的超额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各类）份额净值及业绩表现请见“3.1 主要财务指标”及“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部分披露。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预警说明。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49,440,043.35	63.37
	其中：债券	449,440,043.35	63.3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2,753,935.81	11.67
8	其他资产	177,057,833.52	24.96
9	合计	709,251,812.6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无。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无。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9,053,626.09	3.6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19,605,621.09	60.5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7,146,705.47	39.2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0,000,749.59	3.79
6	中期票据	90,780,046.58	17.19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49,440,043.35	85.1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20208	22 国开 08	300,000	30,426,164.38	5.76
2	250211	25 国开 11	300,000	30,385,972.60	5.75
3	260201	26 国开 01	300,000	30,189,172.60	5.72
4	250202	25 国开 02	300,000	30,099,476.71	5.70
5	250420	25 农发 20	300,000	30,053,761.65	5.6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披露如下：

2026 年 06 月 05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公示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2026 年 06 月 05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公示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2026 年 02 月 14 日，央行公示银罚决字[2026]27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22.89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并没收违法所得 27.55 万元。

2026 年 02 月 14 日，央行公示银罚决字[2026]5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罚没共计 4350.61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2026 年 01 月 28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公示沪金罚决字[2026]17-20, 22、23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0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2025 年 12 月 19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公示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60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2025 年 12 月 18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公示京汇罚[2025]49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罚没共计 1142.59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2025 年 12 月 19 日，央行公示银罚决字[2025]110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61.5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并没收违法所得 434.57 万元。

2025 年 10 月 31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公示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70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2025 年 10 月 29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公示上海汇管罚字[2025]10 号行政处罚决定

书,给予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罚没共计 7.5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2025 年 09 月 30 日,央行公示银罚决字[2025]66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国家开发银行 123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2025 年 09 月 12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公示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0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2025 年 08 月 01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公示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1020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2025 年 07 月 25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公示京汇罚[2025]30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国家开发银行罚没共计 1394.42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2025 年 08 月 01 日,央行公示银罚决字[2025]10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给予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74.8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并没收违法所得 46.95 万元。

本基金管理人对证券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如下:本基金管理人对证券投资特别是重仓证券的投资有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控制,对上述主体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他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828.2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77,054,005.23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77,057,833.52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交银裕盈纯债 债券 A	交银裕盈纯债 债券 C	交银裕盈纯债债 券 D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482,643.82	1,419,748.46	390,741,293.7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81,198.32	422,854.62	486,799,187.7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89,207.13	154,553.00	390,720,993.0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74,635.01	1,688,050.08	486,819,488.45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份额类别调整、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份额类别调整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6/4/1-2026/6/30	-	139,599,162.40	-	139,599,162.40	28.39
	2	2026/4/1-2026/6/30	-	83,784,584.96	-	83,784,584.96	17.04

	3	2026/4/1- 2026/6/30	-	24,915,693.06	-	24,915,693.06	5.07
	4	2026/4/1- 2026/6/30	28,208,086.51	-	28,208,086.51	-	-
	5	2026/4/1- 2026/6/30	89,806,681.22	-	89,806,681.22	-	-
	6	2026/4/1- 2026/6/30	84,633,533.95	-	84,633,533.95	-	-
	7	2026/4/1- 2026/6/30	94,037,333.08	-	94,037,333.08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基金总份额 20% 的情况。如该类投资者集中赎回，可能会对本基金带来流动性冲击，从而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基金管理人将加强流动性管理，防范相关风险，保护持有人利益。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交银施罗德裕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交银施罗德裕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交银施罗德裕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交银施罗德裕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关于申请募集注册交银施罗德裕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8、报告期内交银施罗德裕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或者登录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nd001.com)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电子邮件：
services@jysld.com。